

四川省教育评估院

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

关于开展 2026 年度教育评价改革研究课题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教科院（所），各高等院校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的决策部署，充分发挥教育评价改革牵引教育综合改革作用，加快构建符合教育强国、教育强省建设要求的教育评价体系，经研究，决定组织开展 2026 年度教育评价改革研究课题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—2035 年）》部署，按照省委十二届历次全会及全省教育大会精神，坚持正确政治方向、价值取向和学术导向，聚焦教育评价改革中的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，统筹基础教育研究与应用研究，发挥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的示范引领作用，高质量研究成果服务教育高质量发展和教

育强国、教育强省建设。

二、申报方向

本次课题申报以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为统领，重点围绕教育评价改革牵引育人方式改革、办学模式改革、管理体制改革、保障机制改革，以及教育评价专业化建设等关键领域，聚焦党委和政府教育工作评价、学校评价、学生评价、教师评价、用人评价和综合评价等方向，着力研究教育评价改革及综合改革中的新情况、新问题与重点难点热点问题。

2026年度课题重点选题方向如下：

- 1.优化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研究
- 2.教育重大项目（规划、改革）实施成效评价研究
- 3.大中小幼健康学校动态监测研究
- 4.大中小幼学校思政引领力评价研究
- 5.大中小幼师生智能素养评价研究
- 6.人工智能赋能教育评价研究
- 7.评价机构（个人）基础能力（评价素养）建设研究
- 8.人才高消费等教育热点难点问题调查
- 9.其他教育评价相关研究

三、申报对象、数量

（一）申报对象

全省各级各类学校、教科研机构、教育主管部门及其他具有教育评价研究能力的单位、组织（机构）均可申报。课题须以单

位（部门）名义申报。鼓励跨部门、跨单位联合申报，推动有组织科研。

（二）申报推荐数量

各市（州）教科院（所）推荐不超过 5 项（其中成都市不超过 10 项），各高校推荐不超过 2 项。

四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对申请人的要求

1. 申请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，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，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，品行端正、学风优良。

2. 课题负责人需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（职称）。

3. 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能够提供必要的研究条件，能够切实承担起组织课题组织、经费配套及过程管理的责任。

4. 课题负责人当年度限报 1 项；承担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专项课题且尚未结题的，不得申报本年度课题。

5. 申报课题严禁一题多报、重复申报。同一课题不得同时另投其他同级同类项目；已获得其他资助立项的课题，不得再以相同或相似内容申报。

6. 使用生成式人工智能（AI）辅助研究的，须在申报材料中如实说明工具名称、用途及生成内容的位置。不得将 AI 列为课题组成员，不得使用 AI 生成核心学术观点或研究框架。对隐瞒

使用、AI代写等行为，一经查实按学术不端处理，取消申报资格。

（二）对研究周期的要求

课题自批准立项之日起计算，课题研究周期为2年。完成预定研究任务后，按规定申请结题鉴定。

（三）对申报材料的要求

所有申报课题均须提交以下材料：

1.《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课题·申报书》（附件2，以下简称《申报书》）。

2.《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课题·论证活页》（附件3，以下简称《论证活页》）。

3.《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课题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4）（该项材料仅以市州为单位提交）

五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报送程序

课题申报实行逐级审核推荐，具体程序如下：

1.基础教育阶段课题，由申报单位自主申报，经在县（市、区）教研部门备案后，报送至市（州）教科院（所），由市（州）统一择优汇总后，统一报送至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。

2.高等教育阶段课题，经申报院系（部门）经本校科研管理部门审核推荐后，直接报送至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。

（二）材料提交

1.各市（州）教科院（所）、高校科研管理部门将推荐申报材料整理汇总后，于2026年7月10日（以邮件发送时间为准）统一发送至电子邮箱 jypgyzhs@163.com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2.邮件主题与压缩文件统一命名为“2026年度教育评价改革课题推荐申报材料+市（州）/高校名称”（压缩包文件格式为.zip或.rar格式）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1.教育评估院负责2026年度教育评价改革研究课题的申报和组织评审工作。

2.各地各校科研管理部门要加强对课题申报工作的组织、宣传和指导工作，严格依据本通知要求对课题负责人及研究团队进行资格审查，确保申报材料真实、规范、完整。

3.根据《四川省教育评价改革研究专项课题管理办法》（川教评〔2024〕27号），对本年度立项课题实行后期资助方式。课题结题鉴定结果为“优秀”的，给予一次性后资助经费，主要用于深化研究、成果转化与推广等。其他等次不予资助。各单位结合实际给予配套经费支持。

联系人：张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28-89110039；

联系人：王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28-89110035。

附件：1.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课题申报书
（2026版）

2. 《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课题·论证活页》
3. 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课题申报汇总表
（2026 版）

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
四川省教育评估院（代章）
2026年5月29日



附件 1

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课题 申报书 (2026 版)

课题名称 _____

课题负责人 _____

承担单位 _____

填表日期 _____ 年 月 日

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
四川省教育评估院

制

负责人承诺

本人自愿申报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课题。我承诺对所填写的《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课题申报书》（以下简称《课题申报书》）所涉及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。

如果获准立项，我承诺以《课题申报书》为有约束力的协议，接受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的管理，遵守《四川省教育评价改革研究专项课题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在教育教学实践中认真开展研究工作，达成研究目标，完成研究任务，取得预期研究成果。

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有权使用本表所有信息。

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填 表 说 明

一、请按照《四川省教育评价改革研究专项课题管理办法》（川教评〔2024〕27号）有关规定，使用计算机如实准确填写各项内容。

二、报送《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课题申报书》，用 A4 纸双面印制。

三、封面栏目申请人要如实填写，不能留空白。

四、课题申报基本信息表按照如下要求准确清晰填写各栏目内容。

1.课题名称。应准确、简明反映研究内容，最多不超过 40 个汉字。

2.关键词。按研究内容设立，一般不超过 5 个关键词，词与词之间用“，”隔开。

3.课题方向。依据选题序号填写。

4.课题负责人。系指真正承担课题研究和负责课题组织、指导的研究者，不能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者不得申报。

5.工作单位。系指课题负责人工作单位公章全称。

6.主要参加者与研究角色。系指真正参加本课题研究工作人员（不含课题负责人），2026 年度课题主研人员不超过 6 人，参研人员不超过 6 人；研究角色填写“主研”或“参研”。

7.研究周期。一般 2 年，以当年立项通知发布时间作为研究周期的起始时间，以此计算预期完成时间。

8.预期最终成果。系指预期取得最终研究成果形式，请选项填写，包括 A.制度文件；B.评价指标；C.评价工具；D.评价信息化平台；E.组织开展的评价活动；F.组织开展的教育评价改革研讨；G.教育评价实践案例；H.研究论文（编著等）；I.教育评价相关调查（研究）报告；J.媒体报告；K.领导批示或决策采纳；L.资政报告；M.其他。

六、本表须经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领导审核，签署明确意见，承担信誉保证和管理职责并加盖公章后方可上报。

七、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咨询电话：028-89110039,028-89110035，
电子信箱：jypgyzhs@163.com

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黄荆路 13 号 212 室 邮政编码：610225

一、基本信息表

课题名称								
关键词								
课题方向								
负责人姓名		性别		民族		出生日期	年 月	
行政职务		专业技术职称				研究专长		
最后学历		最后学位				是否为四川省教育学会教育 督导评价分会会员		
工作单位				电子信箱				
单位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幼儿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初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九年一贯制学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高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十二年一贯制学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等职业学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教育学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高等本科学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高等职业学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（州）教科研部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县（市、区）教科研部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（州）教育主管部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县（市、区）教育主管部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			
通讯地址						邮政编码		
联系电话						微信		
主要 参 加 者	姓名	身份证号	职务职称	研究专长	学历学位	研究 角色	工 作 单 位	本人 签名
预期最终成果					预期完成时间		年 月	

二、 研究计划

- 重点围绕选题背景、研究目标及内容、研究设计（思路）、研究实施（方案）及预期成果书写。
- 参考文献按重要级别限列 10 个。

三、研究条件

·重点说明现有工作基础、特色方向、已有相关学术课题研究实践经历、成果，所获荣誉和保障条件等情况。

五、AI 使用说明

人工智能（AI）辅助使用情况说明表

填报须知：

根据申报要求，申报过程中如使用生成式人工智能辅助研究，仅限于文献检索、文字校对等辅助性工作。申报人须在本表中如实说明使用情况（含工具名称、用途及生成内容的具体位置）。不得将 AI 列为课题组成员，不得使用 AI 生成核心学术观点或研究框架。对隐瞒使用、AI 代写等行为，一经查实，按学术不端处理，取消申报资格。

本次申报未使用任何生成式人工智能工具（如勾选此项，下方表格无需填写）

序号	使用的人工智能工具及名称	具体使用用途（文献检索/文字校对/翻译/其他等）	生成内容在申报书中的具体位置（如某章节、某段落）	备注

（如行数不足，可自行添加）

六、相关部门意见

<p>课题负责人 所在单位（院系） 意见</p>	<p>单位（公章）/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</p>
<p>县级 教育科研部门意见</p>	<p>单位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</p>
<p>市（州） 教育科学研究所 （院）/高校科研管 理部门意见</p>	<p>单位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</p>
<p>省级审核意见</p>	<p>单位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</p>

附件 2

申报号	
-----	--

教育评价改革研究基地（四川）课题论证活页

1.本活页供专家匿名评审使用,文字表述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课题申请人及课题组成员姓名、所在单位名称或区域相关背景信息,统一用×××代表,否则取消参评资格或专家评审时一律计零分;

2.本活页内容及课题名称要与申报书中“设计论证”“可行性分析”等相关内容一致,采用宋体、小四号字体填报;

课题名称：（填写课题名称）			
预期最终研究成果（限前 5 项，可少于 5 项，含评估方案）			
序号	成果名称	成果形式	拟完成时间
一、课题设计论证			
·重点围绕选题背景、研究目标及内容、研究设计（思路）、研究实施（方案）及预期成果书写。			
·本课题设计论证与《课题申报书》内容一致，限 3000 字内。			

二、可行性分析

重点说明现有工作基础、特色方向、已有相关学术课题研究实践经历、成果，所获荣誉和保障条件等情况。课题完成可行性分析与《课题申报书》一致，限 2000 字内。

附件 3

XX 市（州）/高校 2026 年度教育评价改革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

各市（州）教科院（所）/高等学校（盖章）：

填表日期：

序号	课题名称	课题承担单位	课题负责人	职务/职称	联系电话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